



新闻热线:0571-85310548 13857101115 | 国内统一刊号:CN33-0118 邮发代号:31-25 | 邮箱:zjfzbxw@126.com | 第7206期 今日8版 | 平安浙江网:www.pazjw.gov.cn

## 中华老字号重生背后: 一场司法“试验”和诚信考验

本报记者 陈贞妃 通讯员 楼莹

5万只新腌制的火腿全部上架完毕,近日,浙江雪舫工贸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内,65岁的吴荣仁不停在悬垂的火腿间来回穿梭,细细查看盐分渗透的情况。所有火腿在上架之前,都被特别印记上了“雪舫蒋腿”的品牌标识。

“中华火腿出金华,金华火腿出东阳,东阳火腿出上蒋,上蒋珍品雪舫蒋”,曾几何时,“雪舫蒋”之名,堪称火腿行业品质的代名词。而十二年前那场担保链危机,差点把这个中国火腿行业的“三冠王”(中华老字号、中国名牌、中国驰名商标)“撕”成碎片。

作为雪舫工贸创始人,吴荣仁夫妇曾赌上全部身家苦撑十二载,但“破产”危机仍如影随形。109名债权人、1.2亿元巨额负债,去年冬天,当东阳市人民法院把“破

产和解”的债权人会议开进火腿飘香的厂区,这场历时4000余日的商业困局才迎来了“破冰”时刻。

### 担保的飓风

“雪舫蒋”品牌起源于十九世纪六十年代。据《东阳文史第九辑》记载,19世纪中期,上蒋村出了位“火腿业之子”蒋雪舫。蒋氏13岁随叔父腌制火腿,他制作的“雪舫蒋腿”曾被列为皇家贡品,远销海外。1926年蒋雪舫辞世后,“雪舫蒋”腿业及商标由子孙们继承。2000年,吴荣仁夫妇创办雪舫工贸并接手“雪舫蒋”。

在吴荣仁的操盘下,雪舫工贸发展成为集养殖、种植、加工、销售于一体的中式火腿生产基地,还先后斩获多项“国字号”荣誉。鼎盛时期,“雪舫蒋”一年的火腿产

量可达50万只。

可一切繁荣,都停在了2012年的冬天。“好像一夜之间,身边的企业全倒了。”办公室里,吴荣仁深吸一口烟,缓缓说。最先爆雷的是浙江大周实业有限公司,2012年4月开始,该公司因经营失败无法偿还债务,作为担保企业,雪舫工贸为其及关联方承担了6000万元的担保责任。之后不到半年,与雪舫工贸互为担保的浙江宗苏食品有限公司又传来资金链断裂的噩耗。两起担保案件,直接让雪舫工贸损失了1个多亿。更要命的是,受两起案件影响,2013年后,雪舫工贸自有的9000万元贷款先后被银行停贷,还有其余几家担保企业也接连宣告破产。

连锁反应如多米诺骨牌倒下,一时间,雪舫工贸被诉讼执行案件缠身,一度面临停产。“起初总觉得还有转圜的余地,没想

到一发不可收拾。”吴荣仁感叹。那时雪舫工贸虽然资金链断裂,但公司和个人名下还有多处资产。他配合法院执行拍卖公司和个人名下的大部分资产,争取留下了一块厂房继续经营。可千算万算,他没想到被拍卖的土地、厂房还有住宅,最终全都以极低的价格成交,远不够还贷。

2015年,当车间里20万只火腿也被债权人申请保全并执行时,一直积极自救的吴荣仁仿佛被抽空了所有力气。无数个不眠夜后,他咬牙作出决定:让渡企业经营权,为雪舫工贸引入“活下去”的资金。可这次,命运又跟他开了一个玩笑。

“公司是活下来了,但‘灵魂’没了。”吴荣仁苦笑,因为合作方并不看好火腿行业,雪舫工贸被其控制后没有再从事火腿生产。不甘心多年心血毁于一旦,2017年,吴荣仁只好放弃此前的合作,靠自己继续经营。(下转2版)



### 户外写生绘春景

3月17日,长兴县太湖图影中心小学开展“户外写生绘春景”主题活动,学生们用画笔描绘美丽春色。 陈海伟 摄

## 向网络乱象亮剑 14750人这样落入“法网”

官们努力用一个个有是非、有力量、有温度的案件回应人民群众对网络空间公平正义的新要求、新期待。

2017年,针对通过网络有偿发布虚假交易信息进行信用等级炒作扰乱市场经营秩序的行为,杭州检察机关对刷单组织者李某某以涉嫌非法经营罪提起公诉,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该案成为全国首例组织刷单炒信刑事案件。

2020年,在杭州女子取快递被造谣案中,检察机关根据涉案的郎某、何某不仅损害被害人的人格权,还严重扰乱网络社会公共秩序,给广大公众造成不安全感,严重危害社会秩序的情况,建议公安机关立案侦查,通过激活刑法第246条“沉睡条款”,将自诉转公诉,不仅让受害者古女士走出人生的“至暗时刻”,更是一次以法治向网络暴力的亮剑,对各类网络不法行为形成强大震慑。

还有全国首例“撞库打码”案、全国首例操纵“网络水军”民事公益诉讼案、全国首例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民事公益诉讼案……

不仅以办案促进网络治理,浙江检察机关更以全方位的法律监督规制网络空间,让互联网在法治的轨道上健康发展:

对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电信网络诈骗,检察机关全链条打击,除依法严惩电诈犯罪集团首要分子、“金主”、骨干外,也不放过前端非法收集、提供、买卖公民个人信息,后端利用“跑分平台”、虚拟货币进行“洗钱”等违法犯罪;

对利用信息网络实施“裸聊”敲诈、“套路贷”、软暴力催收、恶意索赔等涉网黑恶犯罪,以专项行动强力打击;

依法严惩“数据黑企”“行业内鬼”以及批量泄露、买卖、“暗网”交易公民个人信息等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进一步加大司法保护力度;

依法加强对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等网络知识产权以及企业数据产权的司法保护,依法惩治非法获取企业数据、侵犯企业商业秘密等犯罪活动,保障数字经济健康发展……

网络发展到哪里,法治建设的触角就延伸到哪里。在事关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亿万网民切身利益的各个方面,检察机关正以更强有力的法律监督,守护清朗的网络空间、良好的网络生态。当网络空间的公平正义更加可感可触,互联网将更好地赋能生活,让我们拥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浙江检察机关以强有力的法律监督,  
守护网络空间的公平正义。



本报首席记者 许梅

本报讯 2024年,起诉电诈犯罪集团首要分子、“金主”、骨干2739人,起诉帮助信息网络犯罪、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2764人;14750名利用网络实施犯罪的人员未能逃脱法网——今年1月的省两会上,省检察院工作报告中的这样一组数据引人关注。它们都指向一个目标:网络治理。

根据第55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达11.08亿人,互联网普及率升至78.6%,网民人均每周上网时长为28.7个小时。互联网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也无可避免地引发部分乱象,考验社会治理的能力和水平。怎样管好用好互联网,如何让网络更好地促进社会发展,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在互联网大省浙江,检察机关一直在探索加强网络空间法治建设的更多检察路径。

一个案例胜过一打文件,浙江的检察